

20210524

今天我给你介绍我的一天。我是早起型 (xing2)。早上七点左右醒来，不要闹钟。我醒来后就起床，顺便去厨房，用电水壶烧开水。我每天喝一杯速溶咖啡。不加糖和牛奶。其实我不在意咖啡的味道。只要是热乎乎的并且苦的咖啡就好。孩子要带盒饭的日子，我要做盒饭。比起面包来他更喜欢米饭 (还·は使えない!)。所以我做的菜是和米饭很合适的。(·or 很适合吃米饭) 比如说煎鸡蛋，烤鱼，炸鸡块 (冷冻食品)。最近我发现维多利亚的鲑鱼很便宜。40 公分左右的一条鲑鱼二千五百日元。买一条鲑鱼的话我们一家三口 (人) 能吃三顿。鲑鱼便宜但是鲑鱼子 (zi3) 很贵。一盒 (100 克) 鲑鱼子两千五百日元。我想大部分的鲑鱼子送到了日本吧。孩子大概七点半起床。他吃早饭。他喜欢吃茶泡饭。他在白饭上撒入茶泡饭的粉后，再加入热水。很简单。我家附近有一家日本超市叫富士屋。那儿卖茶泡饭的粉，我家附近也有中国超市 (1 4) 叫 Fairway Market。这个超市规模不大。但是卖各种各样的中国食品。特别是火锅方面的食品很多。我觉得这个四川菜也很受在加拿大的中国人的欢迎。那儿也卖茶泡饭的粉。中国人也喜欢吃茶泡饭吗?

孩子八点半上学。我送他到门口的时候顺便捡回来今天的报纸。我订(定期購読する)了 Globe and Mail。这是加拿大主要的报纸之一。在日本送报纸的人把报纸放进邮箱里。他们大概骑摩托车或者自行车。但是在加拿大，送报纸的人开汽车，他们送报纸的时候不下车，把报纸扔 (reng1) 在每家前面的院子里。

---

连下雨的时候他们也扔下报纸。所以所有的报纸都放在塑料袋里。在厨房的桌子上我打开报纸。我总是只粗略地读报纸。

最近最引人 (受) 关注的新闻是加拿大卑诗省甘露市 (Kamloops) 一处原住民寄宿学校旧址发现了 215 具遗骸。最小的是三岁。据报道他们都是原住民的孩子。学校建于 1890 年，曾是加拿大最大的原住民寄宿学校。1978 年，甘露市学校彻底关闭了。这个新闻的背后有很复杂的加拿大历史上的问题。18 世纪，欧洲人占领了这片土地。1868 年他们建立了加拿大国。最初他们无视原住民的存在。然后加拿大政府开始了原住民文明化政策。他们让原住民的孩子离开他们的父母，送他们到 (or 把他们送到) 寄宿学校。为什么寄宿学校呢? 因为当时大部分的原住民住在离城市很远的森林里。在寄宿学校，基督教的传教士 (chuan2jiao4shi1) 当老师。男孩接受了 (or 受到了) 当农夫的教育。女孩接受了 (受到了) 当仆 (pu2) 人的教育。学校的生活情况很差。很多学生们病死了。最近原住民的团体要求他们的权利。比如说，他们要求政府调查这种寄宿学校的情况。他们说当时的政府无视原住民家庭的情况。政府强迫原住民离开他们的孩子。原住民的团体批评文明化政策完全无视原住民的人权。此外几年前国内一家石油公司制定了一个计划。他们想建一条很长的从艾伯塔省 (Alberta) 到美国的输油管道。但是很多原住民反对这个计划，因为这个管道的一部分建在原住民的圣地。他们做了路障 (lu4zhang4)，不许工人和工车进入。(不许 B...)

关于亚洲的新闻我注意看看。最近加拿大和中国的关系比较紧张，所以批评中国政府的新闻多起来了。其实加拿大西海岸住着很多中国人。在卑诗省（的）最大的城市温哥华（wen1ge1hua2）（的）百分之四十的人口是中国（or 华）人。加拿大政府不能无视他们的存在。

---

看完报纸后，我大概跟爱人一起吃早饭。早饭的内容很简单。一两片黄油土司（tu2si1）和一杯热咖啡。周日我喝速溶咖啡，周末有时间的话我泡一般的咖啡。加拿大的面包比不上日本的。我很怀念（豆沙面包。我住在金士顿（拼音 dun3）的时候，一部分的超市（拼音 chao1shi4）卖豆沙面包。加拿大的中国食品公司制造的。我吃了一两次。但是味道不如日本的。我认为中国人的豆沙的观念和日本人的不一样。或者豆沙的原料没那么好（不那么好は不可）。还有呢，这里的面包的种类没有日本的多。在一般的面包店或者超市卖的面包是一般的（土司）面包，汉堡包，三明治，法式面包，牛角包。豆沙面包，哈密瓜面包，炒面三明治，炸肉饼面包，炸鱼面包，炼乳面包，果酱面包，这样的我喜欢吃的面包，在这里怎么也找不到。

我孩子常常说他回日本的时候最想去的地方就是便利店。在那儿他想买日本的各种各样的点心和饭团。他特别喜欢吃鲑鱼子饭团和金枪鱼蛋黄酱饭团。我最想去的地方也是便利店。但是我不想买点心和饭团，我想买各种日本独特的面包。我去亚洲国家的时候也有一样的感觉。中国的面包，韩国的面包都好吃。但是中国的三明治有八角的风味，韩国的有辣椒的风味。都好吃但是不是我习惯的味道。

上午我大概研究摄影的技术。用电脑上的软件修照片。我不太喜欢看电脑。每次我坐在电脑前边，我觉得我浪费我人生的宝贵的时间。那什么活动我不觉得浪费我的时间呢？那当然是看书。所以我常常去我家附近的图书馆。每次我借两三本书。然后去图书馆和我家之间（中间）的连锁咖啡店。咖啡很便宜。一小杯咖啡 100 日元。我买一杯，坐在店前的长椅上（最後の上が必要）。我一边喝咖啡，一边看书。一天里最幸福的时光，没有人打扰我。我有的时候坐在那儿坐两个多小时。最近内容简单的话，我能看懂（看だけでは不可）英文书。我发现了看外语书的时候的诀窍（jue2chao4）第一，不查词典，跳过不懂的地方。第二，看你已经知道内容的书。这是什么意思呢？比如说你已经看了日语写的松本清张的《砂器》，当然你已经知道书的内容。你看汉语版的话，你连碰到不懂的地方，你都能猜到大概的意思。作为参考，我爱人讨厌一本书看两遍。她觉得看已经知道内容的书很无聊。我喜欢一本书看好几遍。我看了四五次三毛的《哭泣的骆驼》，看了十几次余华的《活着》。近我的记忆力越来越差。所以每次看完后就忘掉了书的内容。每次翻开第一页的时候我有很新鲜的感觉第三，厌倦了便停止。我家里大概有十几本图书馆借出来的书。百分之九十我看不完。我不在乎，最重要的是看英文，不是看完一本书。关于电影，我的看法一样。我一个电影看好几次。大概不看完电影。没问题。我只看我喜欢的场面。比如说张艺谋的电影《一个都不能少》。这部电影我看了好几次。但是每次我只看临时租用的女老师和孩子们一起喝可乐的场面。